



证券代码: 000039、200039 证券简称: 中集集团 中集B 编号: [CIMC]2009-00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车辆”)与芜湖泰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投资”)、深圳市九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思投资”)于2009年1月9日在深圳市签订发起人协议,拟合资发起设立集瑞联合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卡车”)。中集车辆与泰瑞投资、九思投资合资设立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简称“联合重工”)。联合重工作为联合卡车设立前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中集车辆占注册资本的45%,泰瑞投资占注册资本的45%,九思投资占注册资本的10%。

(2) 董事会审议及有关审批程序情况:

本投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09年度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投资事项不需经过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项目需经中国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 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 芜湖泰瑞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北路236号

法定代表人: 尹同跃

注册资本: 55000万元

主营业务: 向汽车及其零部件等非金融产业进行投资。

股东名称	所占股份比例
1、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8.72%
2、芜湖瑞创投资有限公司	25.42%
3、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总公司	5.87%

(二) 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注册资本：6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和销售各种高技术、高性能的专用汽车、半挂车系列及其零部件、集装箱、折叠箱、特种集装箱及一般机械产品等，并提供相关咨询服务。

中集车辆是中集集团车辆业务的营运平台，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 80%股份，其余 20%股份由相关管理层及骨干员工持有。

（三）深圳市九思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海滨商业中心 310-2

法定代表人：覃浩

注册资本：21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

九思投资的主要股东为深圳市明诺投资有限公司、覃浩、丁明光。

上述三家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各股东以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筹。

（二）联合卡车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名称：集瑞联合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筹）

英文全称：C & C Truck Co., Ltd.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华电大道

注册资本：1,200,000,000 元人民币。

经营宗旨：利用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方法，在中国芜湖建成中型、重型载货车辆及零部件的制造和生产设施，用以制造、装配和销售在成本上具有竞争力的高质量产品，从而给双方带来满意的经济效益。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中型、重型载货车辆及零部件；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进口业务；技术服务及技术交易等合法业务。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股份数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中集车辆	540,000,000	540,000,000	45%
2、泰瑞投资	540,000,000	540,000,000	45%
3、九思投资	120,000,000	120,000,000	10%

（三）拟投资项目所在行业状况、市场前景、项目技术和管理要求，可行性分析等情况。

行业市场数据显示，2007 年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第一大卡车市场，并且保持超过 7%的年平均增长幅度；同时，中国的卡车市场正处于成长期，随着国内欧洲三号排放标准和燃油税政策的实施，以及国外大型物流企业在中国市场的布局

就位，预期未来的重卡市场可望出现较快增长。

项目以稳健的财务测算为基础，项目一期投资 20 亿元，预计项目 2011 年投产后，将形成重卡整车全部工艺的生产能力（含车身、车架、涂装、焊接、总装五大工艺），联合卡车将成为中国未来主要的卡车供应商之一。

合资项目筹备组已就拟合资重卡项目的产品核心零部件——发动机、变速箱、车桥等的供应体系进行了详细论证，确认了核心零部件的主要供应商，草签了相关技术协议和商务协议。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公司由本协议各方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的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 元人民币。

（二）发起人认缴股份及出资缴付情况

1、认缴股份数额、出资比例

股份公司股份中，本协议各方作为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及其占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中集车辆：54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45%；

泰瑞投资：54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45%；

九思投资：12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含代持的股份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股权激励 5%。九思投资须按三方约定，在中集车辆、泰瑞投资双方确定的时间将代持的股份以原始出资金额转让予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指定的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

2、出资方式及缴付时间

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协议各方于本合同生效日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下列规定的对应数额，以现金的形式存入股份公司开立的银行验资帐户：

中集车辆，540,000,000 元人民币；

泰瑞投资，540,000,000 元人民币；

九思投资，120,000,000 元人民币

（三）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第一任董事长从发起人泰瑞投资提名董事的候选人产生，第一任副董事长从发起人中集车辆提名董事的候选人产生。在公司存续期限内，以三年为周期轮流从发起人泰瑞投资有限公司和中集车辆提名董事的候选人中产生董事长和副董事长。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设副总经理若干，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职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四）违约条款

1、任何协议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因其自身的资格不符合法律及政策的有关规定而导致不能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时，应及时退出，但应承担相应的费用。该发起人应将其对有限公司的出资转让给其他发起人所共同认可的符合法律及政策规定条件的其他发起人。

（五）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为加快合资项目运作，协议各方同意，本协议签署生效后，由协议三方共同设立“集瑞联合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联合重工的注册资本为4亿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和联合卡车相同，并按照章程约定及时、足额的交付公司出资。以联合重工作为“联合卡车”成立前的项目公司。由联合重工办理联合卡车项目的筹备，包括项目的政府审批等。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集与泰瑞投资的重卡合资项目符合中集集团业务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中集集团在陆上交通运输装备产业领域的企业竞争力和运营效率，本公司认为，该项目经济前景和社会综合效益均良好，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中集集团与泰瑞投资进行合作，合资企业可以充分利用中集/泰瑞投资双方的强项，在研发、供应链、生产、分销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发挥协同效应，可获得在中重卡市场的竞争优势。

近两年的全球以及中国经济放缓对项目未来营运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预计重卡合资项目对本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盈利增长将带来正面的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一月二十三日